

---

# 中国探险协会

## 简报

中探协(2023)报告 001 号

---

### 2022 年度 中国户外探险事故报告

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增长，中国户外探险产业迅猛发展，户外探险运动参与人群连续呈现增长态势，参与热情持续高涨。然而随着户外探险运动的快速发展和参与户外探险运动人口的快速增加，户外探险的相关事故也不断增多。

中国探险协会希望通过每年推出《中国户外探险事故报告》，总结经验、教训，为国家建立、健全法律法规和出台相关管理政策提供决策参考，为广大户外探险爱好者和从业人员提供风险警示。从而提高全社会对户外安全的重视程度，推动中国探险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中国探险协会通过新闻媒体的公开报道、网络搜索引擎，以及行业中重要的自媒体，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在中国境内发生的户外探险事故，分别按水上项目、陆地项目和空中项目等进行了分类搜集、整理，并对部分指

标进行统计、分析。据不完全统计，2022年共发生户外探险事故372起，涉及人员伤亡事故326起，受伤194人，死亡162人，失踪52人。

与2021年相比，2022年事故总数增加20起，增长率为5.68%；伤亡事故数增加39起，增长率为13.50%；死亡人数减少146人，增长率为-47.40%；失踪人数增加33人，增长率为173.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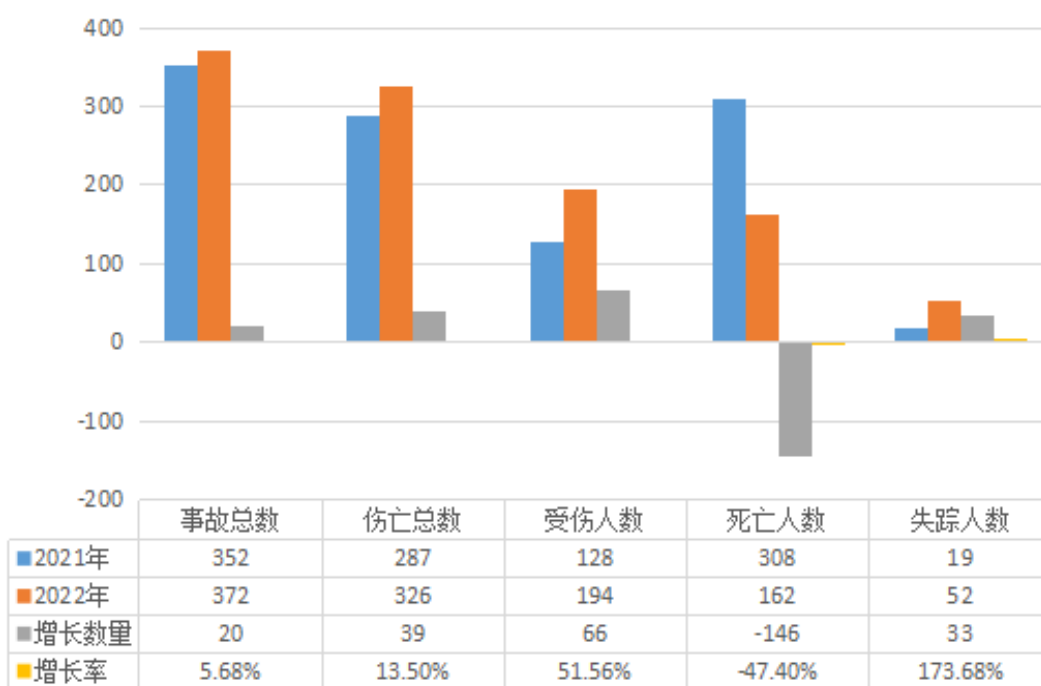


图1 2021-2022年已知事故数据对比情况

---

## 第一部分 2022 年户外探险事故概况

### 一、按照水、陆、空分三大类的探险项目事故发生情况

2022 年，陆地探险项目发生事故 214 起，约占 57.52%；水上探险项目发生事故 146 起，约占总事故数的 39.24%；空中探险项目发生事故 12 起，约占 3.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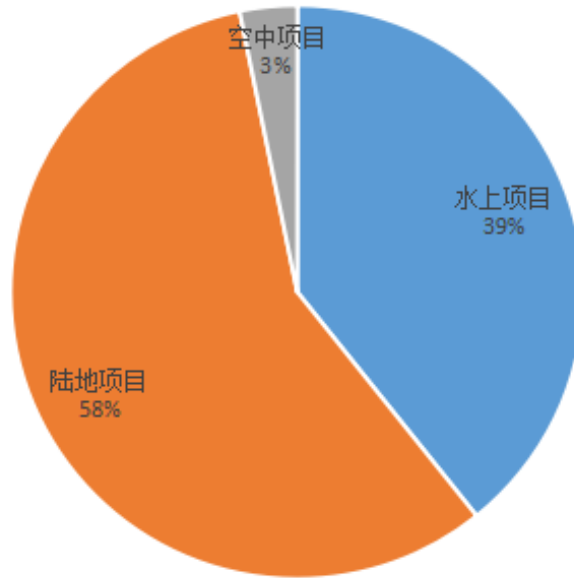


图 2 2022 年按照水、陆、空分三大类的探险项目事故发生情况

与 2021 年相比，2022 年陆地探险项目增加 70 起，水上探险项目事故减少 40 起，空中探险项目减少 10 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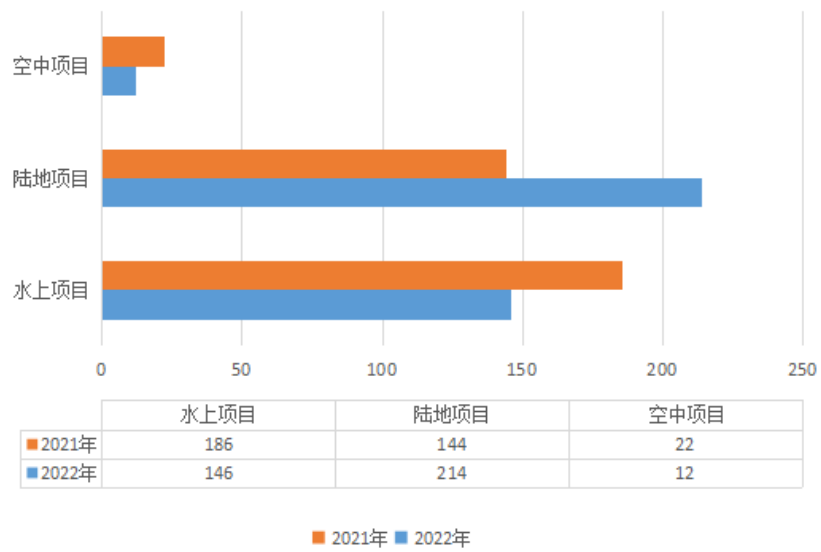


图 3 2021-2022 年水、陆、空三大类探险项目的事故对比

## 二、各细分探险类别事故发生情况

2022 年户外探险发生事故的类型增加了垂钓、自驾、骑行、缆车等 4 个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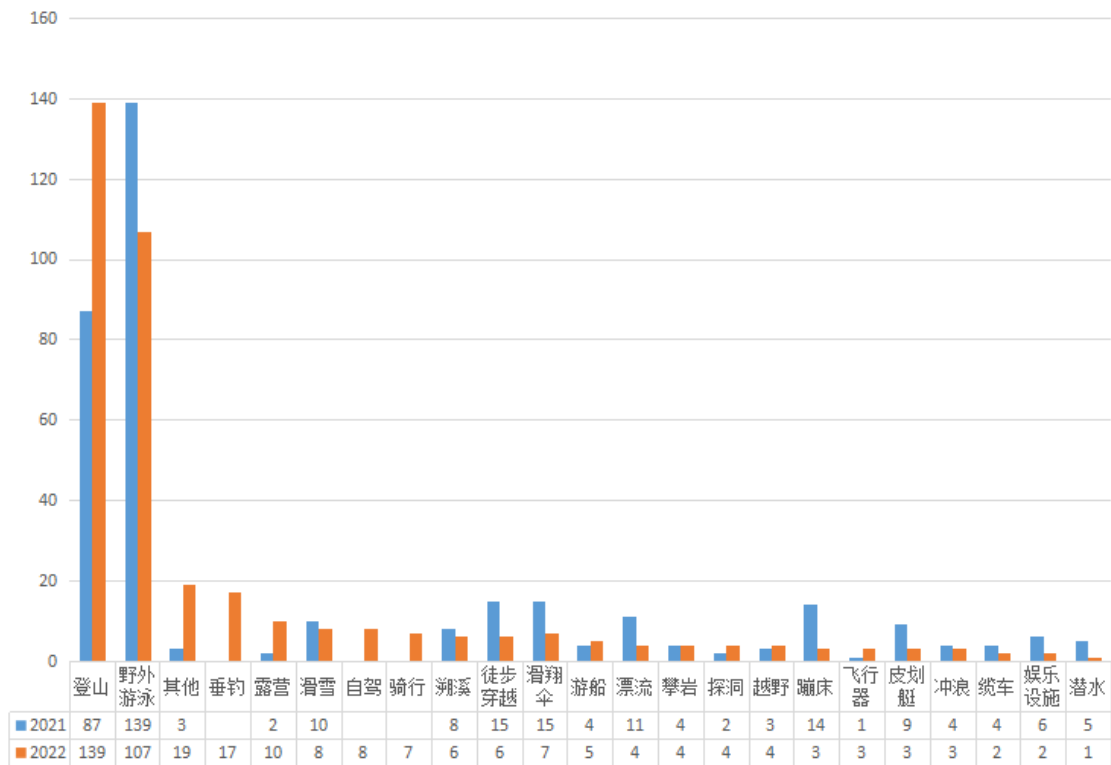


图 4 2021-2022 年各细分探险类别事故发生情况

2022 年，事故高发的前十类探险项目依次为：登山、野外游泳、其他、垂钓、露营、滑雪和自驾（并列）、骑行、溯溪、徒步穿越和滑翔伞（并列）。

与 2021 年相比，2022 年滑索项目的事故降至零，但登山、露营的事故发生率却明显上升。事故上升最显著的，是大众参与度较高的登山和露营两个项目；其中事故率最高的登山，占全年事故总量的 37.36%。

在 2022 年发生的 107 起野游项目中，死亡 115 人，失踪 15 人，平均每起事故死亡 1 人，是年度事故死亡率最高的探险项目。

### 三、事故发生所属省区市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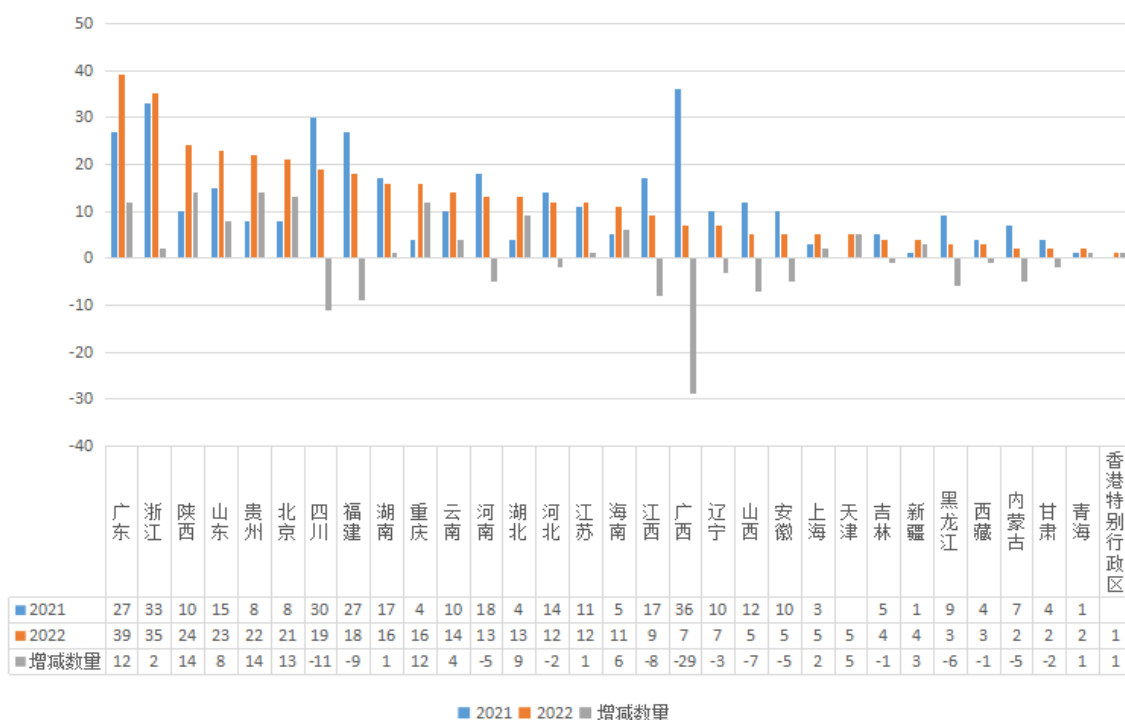


图 5 2021-2022 年事故发生所属省区市情况

2022 年，事故多发的省（自治区）前五位，分别是：广东 39 起，约占全国年度事故总数的 10%；浙江 35 起，约占 9%；陕西 24 起，约占 6%；山东 23 起，约占 6%；贵州 22 起，约占 6%。上述五省区所发生的事故约占全国事故总数的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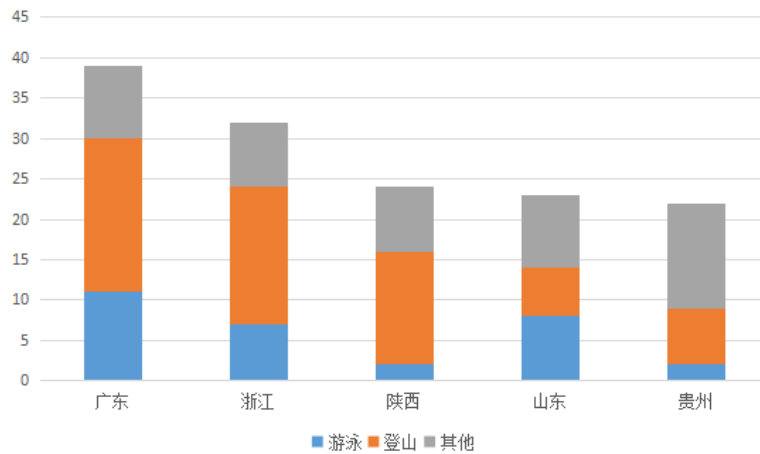


图 6 2022 年事故发生数居前五的省（自治区）

在事故发生数居前五的省（自治区）中，游泳事故最多的是广东，其后是山东、浙江、陕西和贵州（并列）；登山事故最多的是广东，其后是浙江、陕西、贵州、山东；事故项目类型（其他）最多的是贵州、广东和山东（并列）、浙江和陕西（并列）。

与 2021 年相比，2022 年陕西和贵州（并列）、北京、重庆和广东（事故）为事故数量增加的前五省（自治区）；名列事故数量减少前茅的省（自治区）是广西、四川和福建。相比去年，广西省的事故数量大大减少，可见广西省在 2022 年对于户外探险安全管理加强，人们的安全意识也在提高。

#### 四、各月事故发生情况

2022 年，全年事故高发的月份依次为 7 月、6 月、8 月、4 月、2 月。其中 7 月发生事故的数量最多，共 51 起，约占全年事故总数的 13.71%；6 月事故为 45 起，约占 12.10%；8 月事故为 41 起，约占 11.02%；4 月事故为 33 起，约占 8.87%；2 月事故为 32 起，约占 8.60%。7 月正值学生暑假，参与各类户外活动相对集中，容易出现各类意外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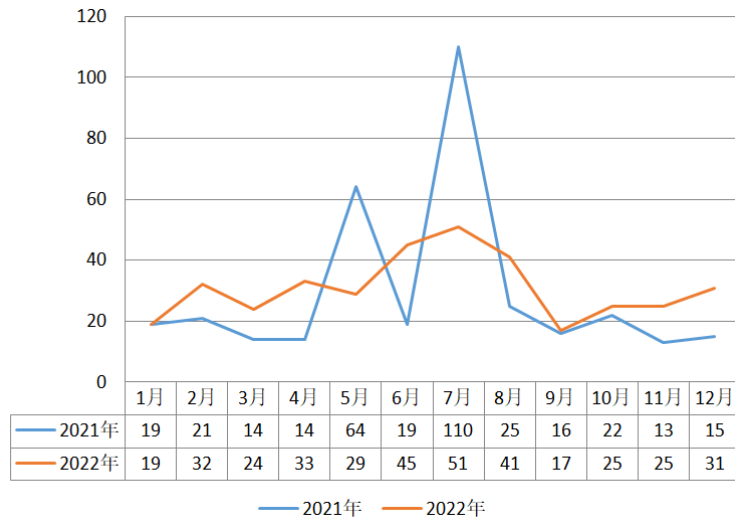


图 7 2021-2022 年各月事故发生情况

2022 年，全年发生事故数量少的月份依次为 9 月、1 月、3 月、10 月和 11 月（并列）。冬季出游人次减少，并且 2022 年下半年全国受疫情形势复杂影响，户外出游人次也相对较少，是事故发生率相对低的原因。

### 五、工作日及节假日、周末事故发生情况

2022 年全年，发生在工作日的事故为 197 起，约占全年事故的 53%；发生在周六、周日的事故为 137 起，约占 37%；发生在节假日的事故为 38 起，约占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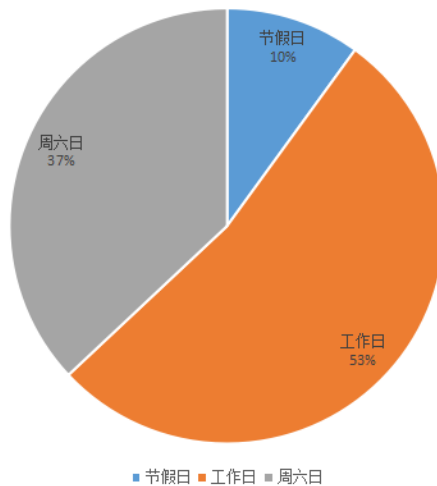


图 8 工作日及节假日、周末事故发生情况

在节假日所发生的事故中，春节假期间最多，为 9 起，占节假日 38 起事故数的 24%，约占全年事故总数的 2.4%；其后是端午节，为 7 起，约占节假日事故数的 18%，约占全年事故总数的 2%，其后是“五一”劳动节和清明节假期，各 5 起，约占节假日事故数的 13%，均约占全年事故总数的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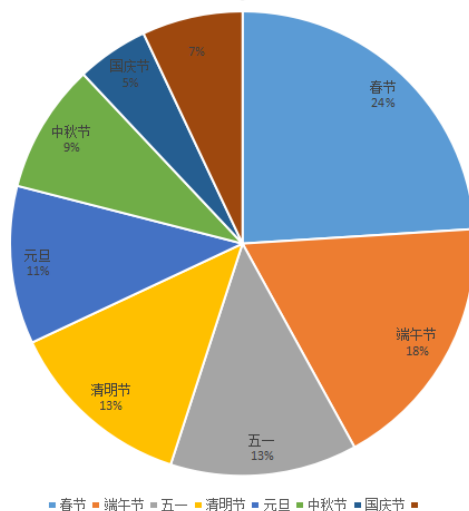


图 9 2022 年节假日事故发生情况

2022 年疫情形势复杂，尤其是下半年，人们出游数量减少，导致往年户外事故高发的国庆假期和中秋假期在 2022 年事故较少。

## 六、发生事故人员的性别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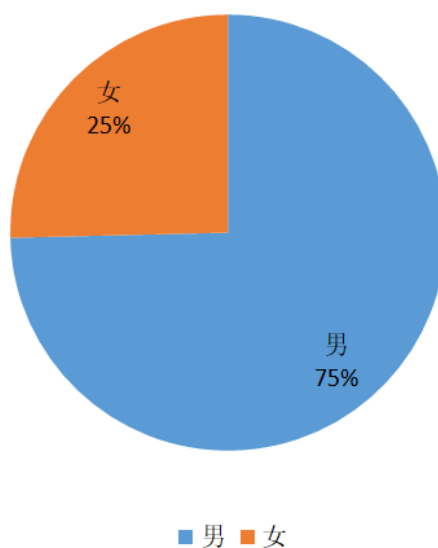


图 10 2022 年事故发生人员的性别情况



2022 年全年发生的事故中，公布了事故人员性别的为 166 起，伤亡和失踪的总人数为 156 人。其中男性事故 147 起，约占 75%，死亡 58 人、失踪 11 人、受伤 43 人；女性事故 50 起，约占 25%，死亡 22 人、失踪 0 人、受伤 22 人。在上述可统计的数据中，无论是青少年，还是成年人，男性发生事故的比例明显高于女性。

## 七、发生事故人员的年龄情况

在 2022 年全年的事故中，已知事故人员大致年龄阶段（成年人或未成年人）的有 77 起。其中 33 起为未成年人所发生的事故，约占已知年龄总数的 42.86%；成人事故 44 起，约占 57.14%。未成年人的事故中，野外游泳溺水为 21 起，占已知未成年人事故的 63.63%，死亡 31 人，平均每起野外游泳事故约死亡 1.5 人。在成人事故中，19 起为登山事故，约占 43.18%；13 起为野外游泳溺水事故，约占 29.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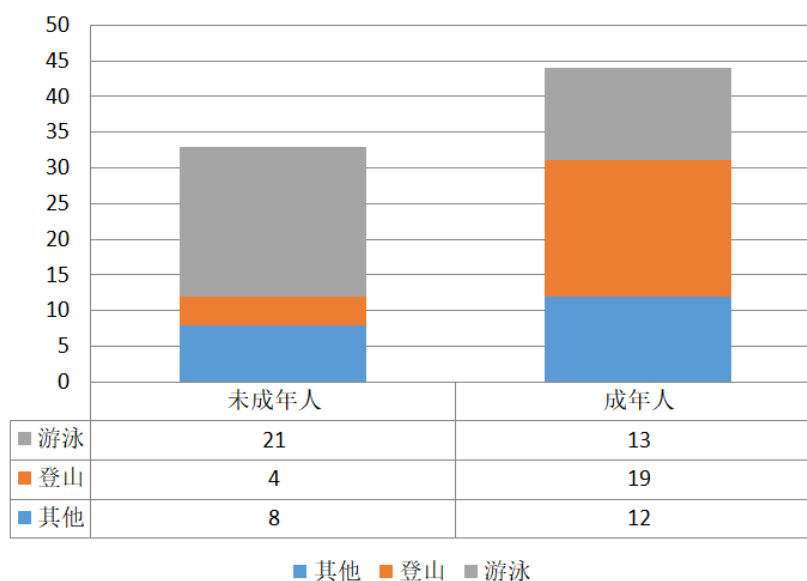


图 11 2022 年已知事故人员大致年龄的事故高发探险项目

在 2022 年全年所发生的事故中，已知事故人员具体年龄的有 77 起。其中 18 至 35 岁阶段的事故发生率和死亡率最高，事故数为 21 起，死亡 16 人；其次为 10 至 17 岁以上阶段，事故数为 17 起，死亡 16 人；第三为 10 岁以下阶段，事故数为 16 起，死亡 14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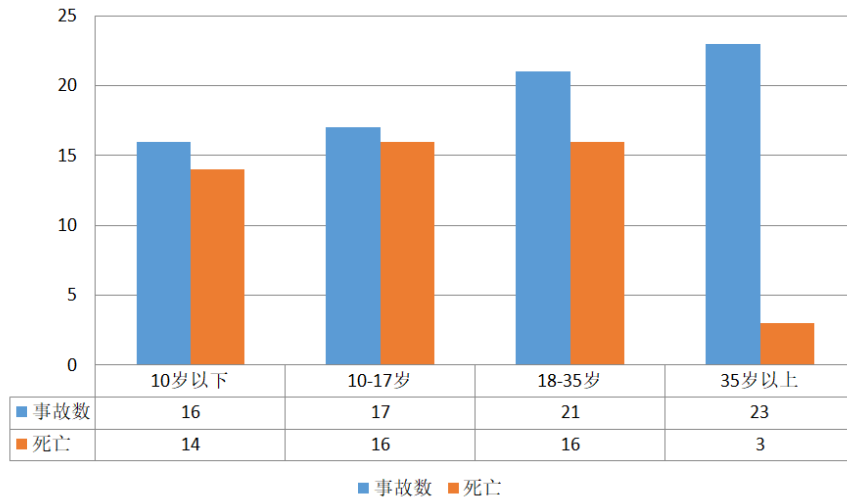


图 12 2022 年已知事故人员具体年龄情况

## 第二部分 2022 年户外探险事故类型分析

与 2021 年相比，2022 年户外探险发生事故的类型增加了迷路（多发生在登山项目）和遭动物攻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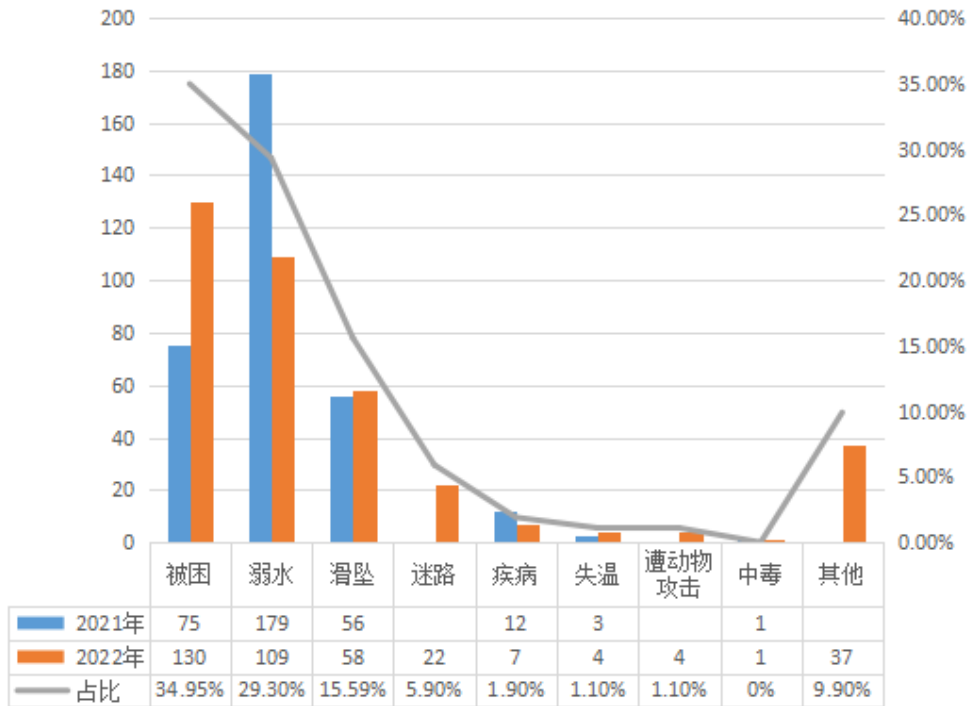


图 13 2021-2022 年户外探险事故主要类型及比例

### 一、水上项目事故类型情况及分析

在 2022 年所发生的事故中，水上项目共计 146 起，事故类型为溺水的是 109 起，约占水上项目事故总数的 75%。

在 109 起溺水事故中，有 74 起是野外游泳事故，事故原因多为不带游泳圈、救生衣等装备，且现场没有救生员等安全保障和救援力量。而漂流 4 起、皮划艇 3 起、冲浪 3 起，事故原因多与操作失误和救援不及时有关。垂钓事故为 11 起，多为对垂钓地址偏远，或在高压线附近垂钓遭电击造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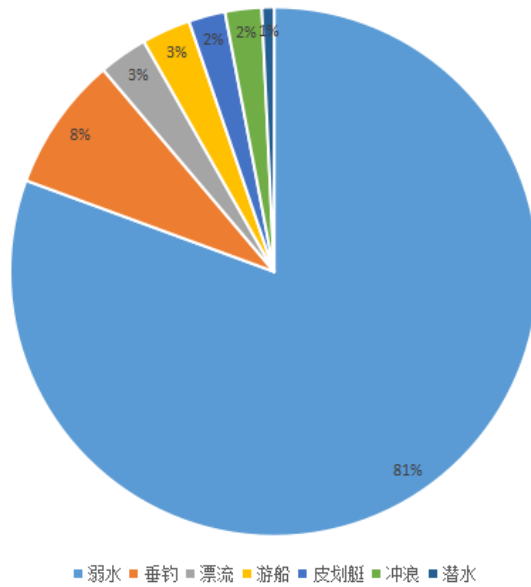


图 14 水上项目事故类型情况

## 二、陆地项目事故类型情况及分析

在 2022 年发生的事故中，陆地项目共计 214 起。其中登山项目发生事故最多，为 139 起，约占陆地项目的 64.95%；其后分别是露营 10 起，约占 4.67%；滑雪和自驾均为 8 起，约占 3.73%；骑行 7 起，约占 3.27%；溯溪和徒步穿越均为 6 起，约占 2.8%；越野和蹦床各 3 起，分别约占 1.4%；缆车和娱乐设施各 2 起，分别约占 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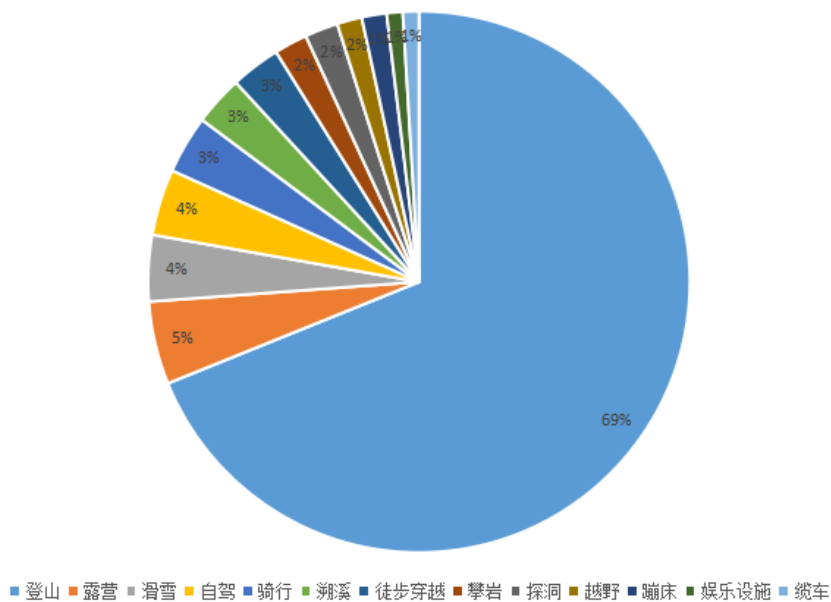


图 15 陆地项目事故类型情况

登山由于参与人数多，且存在大量未经专业训练的大众参与者，使得此项活动事故高发。事故主要表现在活动过程中被困、滑坠、迷路和突发疾病、失温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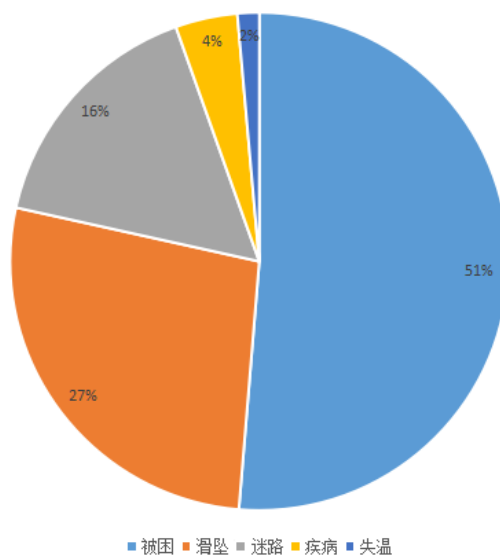


图 16 2022 年登山事故的具体类型

**1. 登山迷路与被困为 93 起，约占 139 起登山事故的 67%。**

登山爱好者喜爱探索未开发的险峻山岭，对山体和路况不熟，加之部分活动参与者不具备专业探险知识和先进的导航设备，在探险过程中因天黑、大雾等导致迷失方向，找不到出山的路而被困。也有下雨、下雪等气候变化，引起山脊湿滑，导致被困。更有缺乏经验的新手，对自身探险能力缺乏科学的评估，在探险过程中体力不支，导致被困。

**2. 登山滑坠为 38 起，约占 139 起登山事故的 38%。**

大众登山爱好者缺少对山体和气候情况的充分了解，夏季多雨，山洪、泥石流频发；冬季寒冷、多雪、路滑；未配备登山所必要的探险装备。上述原因导致滑坠伤亡。

**3. 登山中发生疾病为 5 起，约占 139 起登山事故的 4%。**

在登山发生的事故中，有 5 起为参与者在登山过程中突发疾病。

**4. 登山事故中 50 岁以上人群事故数为 12 起，约占 139 起登山事故的 9%。**

在登山发生的事故中，50 岁以上人群的事故数为 12 起，约占 139 起登山事故的 9%；其中 4 起为滑坠，约占 12 起的 33%；1 起系突发疾病引发事故，约占 8%。

另外，从工作日发生的事故（197起）明显多于周六、周日（137起），以及工作日发生事故遇难者的年龄可见，退休后参与登山项目的人数较多。因而，与年龄相关的，由突发心脏病、脑卒中、高原反应、低血糖、昏迷等疾病引发的探险事故也在逐步增加。

#### 5. 失温为2起，其中登山和徒步穿越各1起。

由于山地海拔不同，气候多变，尤其是昼夜温差较大，户外探险的大众参与者缺乏相关知识、技能和风险意识，也没有充足的探险装备，导致失温事故多发。

### 三、空中项目事故类型分析

2022年所发生的12起空中项目中，滑翔伞事故为7起，约占58%。其中6起滑翔伞事故全部为操作失误所致，1起由飞行工作人员失误造成游客死亡。缆车事故2起，多为设备故障引起。而小型飞行器的事故，则因天气和操作失误导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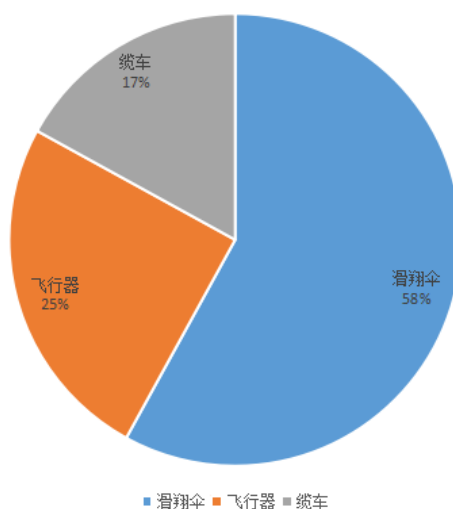


图 17 2022 年空中项目事故类型及所占比例

### 四、探险项目事故原因分析

通过对2022年水上项目、陆地项目和空中项目所发生事故进行分析，导致事故发生的原因主要表现为四个方面：自然环境的不确定性、公众事故预防知识欠缺、户外探险设施建设分布不均、部分地区户外活动缺乏监管。

#### 1. 公众事故预防知识欠缺

---

### 1.1 公众事故预防知识欠缺的表现为：

对探险项目中的风险没有足够认识，对探险路线和活动期间的天气、活动区域的地形地貌，缺乏充分了解。

### 1.2 事故安全教育不普及

公众在参与探险项目前的知识准备、技能准备和专业装备不足，事故发生时，因其不掌握安全保障方法，无法自救和救援，不能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避免或减轻事故风险。并且事先未能根据自身健康、体能情况，合理选择相宜的户外探险项目及场域。

### 1.3 户外探险地点缺乏专业指示标牌、指导手册、安全员

户外事故频发的山地、水域，大都缺乏专业的指示牌、指导手册以及安全员，大多户外活动没有专业的组织方，不具备组织户外探险活动的能力和资质，更没有完善的活动方案、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及紧急救援能力，甚至没有经过专业培训、具备一定的户外探险专业知识和技能的探险领队带领。

## 2. 自然环境的不确定性

水上探险项目所发生的事故，多为遭遇风浪、离岸流、洪水上涨，或突遇瀑布加强，从而导致溺水等伤亡情况发生。

陆地探险项目所发生的事故，多为气温突变、大雾笼罩、山洪暴发、泥石流、山体滑坡等，从而导致被困、滑坠、失温等情况发生。

空中探险项目所发生的事故，则因遭遇大风、强对流天气，导致挂坠等情况发生。

## 3. 户外探险设施建设分布不均

### 3.1 设施标准不统一

户外探险设施建设不到位，相关的设施标准不统一，缺乏科学的标准保障。对陆地、水域、空域三个领域的户外探险活动没有根据其特色完善相应设施。

### 3.2 设施安全性缺乏质量监督

由于户外探险设施建设不均，设施安全性缺乏质量监督，导致探险活动的安全保障匮乏，造成探险事故。

## 4. 部分地区户外活动缺乏监管

---

#### 4.1 户外活动报备审批流程未普及

户外探险活动涉及领域大，范围广，危险系数和难度有较大差别，尤其在进  
行高难度高级别户外探险活动前，缺乏户外活动报备审批流程的完善普及，间接性导  
致户外活动的监管不及时不全面。

#### 4.2 户外活动过程监管不深入

大部分公众自发的户外探险活动缺乏专业领队、具备医护能力的探险队员随行，  
缺乏用卫星电话以及通讯设备实时联络的意识。

#### 4.3 缺乏政策制度保障

我国户外运动处于快速发展时期，但大部分省、市、自治区尚未制定相应的监  
管政策，尚未建立对组织户外探险活动机构在资质、资格认证等的管理体系。法规、  
政策等制度化建设的缺位，说明监管滞后，不能适应探险产业的迅速发展。

#### 4.4 应急救援机制不充分

户外运动依托于自然环境，因此出现事故的特殊性、突发性和紧迫性使其安全  
救援体系必须完善，使其更专业更及时。

在多处户外探险事故发生来看，救援不及时、效率低时有发生，在救援保障、  
救援机制方面有缺失，人力的配备、应急处理能力不足。



---

## 第三部分 预防、降低户外探险事故发生的几点建议

### 一、建议政府部门推动法规与政策建设

#### 1. 建立、健全推动户外探险产业健康发展的法规与政策

户外探险是依托于自然环境进行的，具有刺激性、探险性、挑战性。在我国对登山、攀岩、漂流等户外运动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待完善。建议通过建立、健全与探险产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如《户外探险产业促进法》《户外安全救援法》《户外装备标准法》等，构建户外安全政策体系。同时应出台金融、税收、土地等系列扶持政策，推动户外探险和探险旅游相关产业的蓬勃发展。既能推动户外探险产业整体快速发展，又能规范具体的细分行业，对组织户外探险活动、户外安全救援和探险装备的生产制造起到规范和监督作用，为户外安全保障提供法律支撑，促进探险产业的健康与可持续发展。

#### 2. 完善从业机构经营许可和从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做好安全风险管控

户外探险的不同领域都有极强的特点和专业性，各个领域都需要有专业的探险机构和探险领队，使户外探险活动更向安全、可持续发展的方向发展。建议完善从业机构经营许可和从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

2.1 对户外探险产业的从业人员，如探险领队、户外安全员、救援员，推行持证上岗制度：探险领队必须经过行业协会或相关职业培训机构的系统、专业培训，经考核合格，取得探险领队分级的证书，方可从事与其级别相对应的领队业务。同理，户外安全员、救援员须经系统、专业的培训与考核，取得分级资质证书，方可上岗。无证人员一律不得上岗。

2.2 对户外探险的从业机构实行经营许可（备案）制度，要求经营机构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要求，拥有一定数量的持证探险领队、户外安全员、救援员，市场监管部门方可对从业机构核发营业执照，允许其从事户外探险相关的业务经营。

只有从探险活动的领队、户外安全员、救援员和探险活动组织机构的源头抓起，方可治理、规范、改善探险产业的无序状态，做好户外探险的安全风险管控。

#### 3. 组织开展户外探险安全知识教育，投入资金改善和增强户外运动社团的设备条件和专业力量，为户外探险培养更多专业人士

---

参加户外探险运动前，需正确评估自身条件，制定适合自己的计划，充分了解户外环境因素，选择跟随具有正规资质的组织或同伴出行。建议政府投入资金与资源给相关探险培训部门与组织机构，增强户外探险团体的设备条件和专业力量，为户外探险领域培养更多更专业的人，提高户外探险的安全性。

#### **4. 加强户外探险运动过程的监管，出台相应政策完善户外活动报备审批流程**

户外探险活动涉及领域大，范围广，危险系数和难度有较大差别，建议出台相应政策完善户外活动报备审批流程，对有高危险性和涉及政府保护地的项目必须事先申报，并加强对户外运动过程的监管，对探险队员与领队有一定技能和医护要求，并要求使用通讯设备实时联络，加强公众在进行高难度高级别户外运动的安全保障，降低探险事故的发生率。

#### **5. 推行户外探险产业经营机构安全与信用评级制度，对高级别企业给予融资、税收减免和财政奖励**

建议政府组织行业协会，对户外探险从业机构和探险领队、安全员等从业人员建立安全与信用评级制度，根据其从事户外探险业务的安全、诚信等经营、执业能力予以评级。评级应遵循公开原则，相关信息向社会公示，供探险活动的参与者充分了解活动组织方和探险领队的资质、信用、能力情况，在给予参与者选择自由的同时，敦促从业机构、人员秉持“安全至上”的原则，确保探险活动的安全性与可靠性。

同时，政府可进一步出台政策，对评级高的从业机构和人员，给予其贷款、税收优惠，甚至财政奖励，扶持高评级机构、人员快速发展、壮大，形成产业的良性循环和良好生态。

#### **6. 出台专项政策，扶持遍布基层的民间救援力量，让社会救援成为国家救援的有效补充和生力军**

遍布城市、乡村的基层救援网络，可在户外安全事故发生的第一时间赶至现场，降低事故的伤亡，将事故损失降至最低。

建议政府出台专项政策，大力扶持和发展民间救援力量，使之成为政府救援力量的有效补充。建议在全国范围，对由具备专业技能及相关资质人员组成的救援队伍，在注册、办公场地、贷款、税收等方面予以优惠和补贴；并在日常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将基层的民间救援力量培育成国家救援的有效补充与生力军。

---

## 二、建议相关行业协会推进户外活动规范化工作，并贯彻落实相关政策

行业协会是由本行业的相关机构、从业人员发起，由国家民政部统一管理，党建工作由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领导，介于政府和企业、经营者和消费者之间，并提供服务、咨询、沟通、监督、公正、自律、协调的社会中介组织，是政府与企业的桥梁和纽带。行业协会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充分发挥行业自治、行业规范、行业促进的作用。

### 1. 推进标准化工作，制定探险领域相关标准，规范行业发展

行业协会应充分调动本行业具备标准制订能力的企业、专家的积极性，完善、制定探险产业各细分行业的标准，促进探险产业的制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为探险产业的健康、快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2. 完善培训体系，加强对从业人员进行职业资格和能力培训，加快落实持证上岗制度

2.1 行业协会应完善培训体系，加强对户外探险从业人员，如探险领队、探险安全员、户外救援员等进行系统、专业的职业和能力培训，通过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方式，确保户外探险从业人员掌握相关的专业技术与职业技能。

2.2 行业协会依据相关标准，积极组织公正、严格的考评体系，为分级考核合格者颁发对应的职业或技能证书，以落实户外探险重要岗位的持证上岗制度，确保户外探险活动的安全性，降低事故发生率。

2.3 行业协会应对取得从业资质的人员进行备案管理，定期开展年检和再培训，确保从业人员保持其应知应会的专业技能与职业水平、知识更新，同时适应时代进步与社会发展。

2.4 行业协会应对户外探险从业机构实行备案制。协助文化与旅游、市场监管等政府部门对从业机构在持证人员、年度安全管理等方面进行备案管理。

2.5 行业协会应协助政府部门，落实对户外探险从业机构和探险领队、安全员等从业人员建立的安全与信用评级工作。

### 3. 建立户外预警系统，加强户外活动过程监管

户外预警系统，是对户外探险活动集中管理的平台，它集地图、定位、导航和救援于一体，可以实现一键报警、现场呼救、就近救援和高危项目申报管理等功能。

---

当前，大部分公众自发的户外探险活动缺乏专业知识，没有公网的通讯设备，报警系统单一等问题。

行业协会应建立户外预警系统，公众在进行户外运动前可以在系统上登陆，对需要户外活动事前申报的项目进行申报，获得批准后方可前往实施；在户外运动时既可以进行定位、导航，又可在突发意外，如摔跤、坠落或发病时，身体体征指标被预警管理平台所监测，事主可以发出求救信号，预警平台中心也可以主动安排就近救援，这样即可大大缩短报警、出警和救援的时间，使得户外活动安全性更加得到保障，有助于户外探险运动健康可持续发展。

#### **4. 重视民间救援力量专业培训的训和系统管理，建立、健全民间救援网络，发挥民间救援力量，降低事故伤亡和损失**

当前，我国应急救援力量分为“官方队”与“民间队”，主要包括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各类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和社会应急力量。民间救援队伍为社会救援和各类公益事业做出了巨大贡献。然而，民间救援力量的组织、管理、运营能力还需加强。

行业协会应充分发挥行业自治、行业规范、行业促进的作用，对从事户外救援的人员进行专业、系统的培训；组织考核，对合格者颁发户外救援资质证书；建立救援专业人才资源库；协助全员持有户外救援员资质证书的救援队伍，办理机构的合法注册手续，保障社会救援从业机构和机构的合法地位；形成全国范围的社会救援网络，发挥社会救援队伍第一时间抵达现场、实施救援的有效性和积极作用，降低事故伤亡和损失。

#### **5. 加强户外设备使用规范的宣传**

户外设备是否正确关系到公众的生命安全，行业协会应积极通过制定标准、宣传培训探险设备的使用规范，引导公众按照正确的操作方法和流程使用户外设备，提升户外探险的安全性，以避免因设备损坏或使用不当而发生的意外事故，提高全民对探险常识的认知。

### **三、建议相关从业机构要具备执业和经营能力，加强安全管理**

#### **1. 具有相应的经营资质，拥有一定数量的专业人员**

---

探险活动的组织机构必须具有相应的经营资质，要有一定数量的经过系统、专业培训的探险领队、户外安全员、救援员。

## **2. 对探险活动制定详尽的安全预案，做好风险管控**

探险活动的组织机构应对每一个探险活动、探险项目都事先实地踏勘、踩线，根据踩线情况，制定完善、细致的活动方案与安全预案，使活动路线、活动内容、设施、设备、安全保障、应急救援预案安全可靠，切实、可行。

## **3. 落实风险评估，建立风险档案**

探险活动组织机构应根据探险项目中各类活动的环境、设备、人员等进行风险分析，建立风险档案，管理危险源，降低活动风险。

## **4. 设立安全部门，明确安全责任**

4.1 探险活动的组织机构应设立安全管理部门和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定期对机构全员开展安全培训，明确各环节工作岗位的安全责任。

4.2 探险活动的组织机构应设立探险活动安全制度，对每一项探险活动均进行安全检查。

4.3 探险活动的组织机构在运营安全风险高的探险项目时，应组织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探险领队、户外安全员、救援员或委托专家、有资质的安检机构进行安全专项评审，确保探险活动全过程的安全保障。

## **5. 开展三段教育，提高安全意识**

探险活动的组织机构应对活动参与者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三段安全教育，牢固树立参与者的安全意识，防范安全事故，降低事故发生率。

5.1 探险活动前，应告知参与者探险活动中存在的风险、注意事项、不适宜参与群体，并对可能出现的安全问题进行应急安全教育。

5.2 探险活动中，应随时关注参与者的安全意识与相关技能，提醒应防范的风险和对应的措施；若遇安全事故，则对参与者及时救援和进行心理疏导。

5.3 探险活动后，应对本次活动做安全小结，针对遇到的安全问题总结经验、教训。

## **四、建议相关从业人员应取得相关资质确保专业性，积极服务于探险参与者**

---

### **1. 从业人员应经过专业培训，持证上岗**

户外探险的从业人员应按照探险领队、安全员、户外探险救援员不同的岗位，参加系统、专业的学习，掌握专业技能；经考核合格，取得职业或技能资格后，方可执业。

### **2. 从业人员应定期年检，接受再培训**

户外探险的从业人员应定期参加年检、认证，接受再培训，以确保专业技能的有效性和与时俱进的知识更新。

### **3. 从业人员应恪尽职守，全力保障活动安全**

户外探险的从业人员应秉持“安全第一、生命至上”的理念，珍爱生命、敬畏自然，科学、理性地从事探险活动组织相关工作，恪尽职守地为活动参与者服务，管控活动风险，全力保障活动参与者的生命安全，最大限度地降低事故发生率。

## **五、建议探险活动的参与者应提升和完善自我能力，保障自身安全**

### **1. 根据自身情况，参照相关标准，合理进行探险活动**

探险活动参与者在探险前应做足充分准备，参照相关标准如《探险者行为指南》，制定合理的探险计划，根据自身情况，事先从探险活动的时间、场域、气候、强度、风险等方面综合评估，根据身体和承受能力，量力而行，选择相宜的项目参与。

### **2. 了解探险活动的环境、天气，充足探险装备**

探险活动参与者要事先对前往区域的交通、地质、气候、动植物、民族宗教、人文风俗等情况进行了解，根据环境、气候，依照活动组织方和探险领队的提示，进行心理和装备、物资的准备。探险装备是探险活动的基本条件和安全保障。选择质量合格的装备、设施，提前学习使用方法，是探险活动准备应遵循的原则之一。

### **3. 学习探险技能，参与相关专业培训**

平时要积极学习户外探险相关知识技能，参加相关组织机构的户外专业培训，正式进行探险活动时要根据自身情况从简到难参加，避免盲目跟风。户外活动依托于自然环境，自然环境具有很强的不确定性，一旦发生意外或事故，救治、救援力量赶到尚需一定的时间。因此，需要探险活动参与者自身具备一定的户外生存和自救技能；对危险具备一定的识别能力；掌握装备使用方法、户外常用绳结打法；做好自我救助的知识储备。

---

中国探险协会探险研究专业委员会

2023年2月